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穗天发改投批〔2025〕74号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市天河区 “百千万工程”棠下街道村改居社区整治 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

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棠下街道办事处：

你单位《关于报送广州市天河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棠下街道村改居社区整治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及有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经评审，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广州市天河区“百千万工程”棠下街道村改居社区整治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。主要包括市政配套设施完善、公共活动空间改造及社会治理设施提升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市政配套设施完善：整治社区主路路面34460平方米，改造内街内巷路面6129平方米，提升出入口品质（交通标

识) 14项, 完善无障碍设施5680平方米, 新增照明设施333套, 完善非机动车隔离护栏1444米; 新增生活垃圾分类亭43个, 整治内涝点7处, 三线规整5370米, 三线下地12639米。

(二) 公共活动空间改造: 提升公共空间品质48072平方米, 提升主路入口周边空间品质6项, 建设地质灾害点挡土墙设施983立方米。

(三) 社会治理设施提升: 完善消防系统8项, 提升迎翠春庭消防设施1处, 疏通消防通道13881平方米, 新增监控设施385个。

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。项目总投资约5663万元, 其中工程费约4899万元, 工程建设其他费约599万元, 预备费约165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天河区财政资金。

四、建设管理模式。项目由棠下街道办事处组织实施建设。

五、招标事项。项目勘察、设计采用公开招标方式, 施工、监理在发布招标公告前另行核准。

六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, 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; 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, 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, 未办理延期手续的, 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区纪委监委机关(党风政风监督室)、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。

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5年12月16日印发